

臺中市立圖書館「2022 家家有個小書房」簡章

一、活動宗旨：

鼓勵民眾利用臺中市立圖書館館藏，借閱喜愛的各類型圖書，將家中、社區、校園或機關中的空間佈置成恬靜舒適的閱讀角落並拍照分享，透過活動養成閱讀習慣提升城市閱讀風氣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臺中市立圖書館

三、參加資格：

(一)「家庭組」：今年度持中市圖「家庭借閱證」借閱至少 30 冊圖書。

(二)「團體組」：今年度持中市圖「團體借閱證」借閱至少 30 冊圖書。

四、徵件期間：

111 年 4 月 1 日至 111 年 5 月 31 日截止。(逾期不受理)。

五、徵件方式：

(一)線上表單報名：[2022 家家有個小書房報名](#)

請於表單上完整填寫各項資料及上傳拍照作品，提交完成後系統將自動回覆至信箱供參賽者確認。

(二)電子郵件：

完成佈置及拍照後，下載報名表填寫完整各項資料電郵至 kaelu@taichung.gov.tw 確認收件後將回覆郵件供參賽者確認。

團體組請標註單位名稱。(如某某國小、某某社區管委會)

六、作品規定：

(一)每張借閱證限投稿 1 件。

(二)上傳之參賽照片檔案大小 10MB 以下。

(三)禁用網路與圖庫素材，切勿違反規定及著作權法，若經察覺，該作品將喪失得獎資格與各項權利。

(四)得獎作品之著作權仍歸作者所有，圖書館擁有得獎作品配合圖書館各活動宣導及刊物之用使用權。

(五)凡參加者視同接受本簡章之各項規定；如有未盡事宜，主辦單位得隨時補充說明之。

(六)主辦單位保留一切檢驗作品及來源素材以確認符合參賽規則的權利。

七、比賽獎勵：

(一) 各組獎項：

組別	獎項	名額	獎品
家庭組	優選	10 名	2,000 元禮券
	佳作	10 名	1,000 元禮券
團體組	優選	5 名	3,000 元禮券
	佳作	5 名	2,000 元禮券

(二) 作品未達評審認定標準者，獎項得從缺。

(三) 凡投稿符合參賽資格，即可獲得參加獎 100 元禮券乙份，於活動截

止後另行通知參賽者領取事宜。

八、作品審核：

- (一) 參賽作品由本館進行資格審查，包含資格符合、照片檔格式等，通過資格審查之作品，作品更新於活動網頁。
- (二) 活動徵件截止後，本館聘請專業人士進行審查，評選出家庭組及團體組得獎作品。(本市圖書館從業人員投稿之作品不列入評選)
- (三) 家庭組及團體組評選結果將於活動網頁公布，以電子郵件或電話聯繫得獎者，未得獎者恕不另行通知。

九、活動洽詢：

詳情請見臺中市立圖書館網站

<https://www.library.taichung.gov.tw/public/>

聯絡洽詢：

臺中市立圖書館閱典課 04-24225101#606 沈先生

臺中市立圖書館「2022 家家有個小書房」

☐ 團體組 ☐ 家庭組 報名表

參賽者姓名		借閱證 卡號	
參加獎 領取館別	臺中市_____區	聯絡電話	
電子郵件 (必填)			
小書房敘述 (約 50~100 字)			
使用授權	本人同意活動主辦單位擁有得獎作品之完整使用權。 ☐ 是 ☐ 否 (不同意將視同不參加)		
備註： 本檔案請與小書房圖片電子檔一同夾帶郵寄至 kaelu@taichung.gov.tw (詳簡章) (不採用曾經參與過本活動的作品)			

個人資料蒐集告知同意書：

臺中市立圖書館(以下稱本館)為保護您的個人資料，爰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（以下簡稱個資法）第8條之規定，告知本館為執行圖書館活動業務而蒐集、處理、利用、傳輸您所提供之個人資料之法律要求應告知之事項如下：

1. 蒐集、處理及利用特定目的係參照法務部公告之「個人資料保護法之特定目的及個人資料之類別」，如經法務部公告變更，亦隨同變更之。
2. 蒐集之個人資料類別為讀者姓名、地址、聯絡電話、電子郵件、讀者證卡號等活動業務所需資料。
3. 個人資料利用期間為本活動起始至評選結束後，台端同意授權本館得保留得獎作品後續使用權。
4. 個人資料利用之地區為臺灣。
5. 個人資料利用之對象為本館相關作業人員。
6. 個人資料利用之方式為本館辦理家家有個小書房業務之用途。
7. 臺端拒提供本館因業務所需之個人資料時，本館將無法進行業務之必要審核與處理作業及其它相關服務，爰此，本館得拒絕受理與臺端之業務往來及其他相關事項之辦理與申請。

☐ 本人已充分瞭解貴館蒐集、處理、利用本人個人資料之目的及用途，並同意貴館在上述蒐集目的內蒐集、處理、利用本人之個人資料。